

立法會
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

就市區重建策略草案徵詢公眾意見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徵詢議員對市區重建策略草案的意見。市區重建策略草案已根據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（第 563 章）第 20 條公布，以徵詢公眾意見。現附上市區重建策略草案乙份，以供參考。

背景

2. 市區重建局（市建局）於 2001 年 5 月 1 日成立，負責進行市區重建工作。市區重建策略將為市建局提供政策指引，以推行為期 20 年的市區重建計劃，當中包括 200 個新項目和 25 個土地發展公司（土發公司）尚未完成的項目。

市區重建策略重點

3. 根據政府的策略，市區重建並不是零星拆建的過程，而是透過重建、促進維修和保存文物古蹟等方法，更新舊區面貌，並重整及重新規劃有關地區。

4. 市區重建的目的是改善舊區居民的生活質素，該策略的基本原則是「以人為本」。為此，政府會確保：

- (a) 為進行重建項目而物業被收購或收回的業主獲得公平合理的補償；

- (b) 受重建項目影響的住宅租戶獲得妥善的安置；
以及
- (c) 市區重建為整體社會帶來利益。

5. 市建局的運作應公開及具透明度。除須依照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和《城市規劃條例》（第 131 章）的法定規劃程序運作外，市建局亦應考慮：

- (a) 成立分區諮詢委員會，就市區重建項目向市建局提供意見和協助；
- (b) 舉行公眾會議，通知受影響居民有關項目的詳情和收集公眾意見；
- (c) 進行社會影響評估研究，評估建議項目所引起的社會影響、受影響居民的需要和所需的紓緩措施；以及
- (d) 設立市區重建社區服務隊，以便向受市建局重建項目影響的居民，提供協助和意見。

進度

6. 截至 2001 年 9 月 15 日，政府共接獲 35 份書面意見。規劃地政局代表曾出席 24 個有關市區重建策略草案的簡報會、研討會和論壇。此外，規劃地政局亦舉辦了兩次公眾諮詢大會，直接聽取市民意見，而第三次公眾諮詢大會則將於 2001 年 9 月 19 日舉行。有關簡報會、研討會和論壇的資料臚列於附件。政府共印製了 25 000 份諮詢文件的中文本和 8 000 份英文本，以供派發。

7. 至今，在公眾諮詢期間提出的主要事宜包括：

- (a) 市建局的角色；
- (b) 私人機構在市區重建方面的參與；
- (c) 有關 25 個土發公司尚未完成項目的安排；
- (d) 受市建局項目影響的業主和租戶的補償及安置安排；
- (e) 市建局保存文物古蹟的項目；
- (f) 公眾在市建局項目審批過程中的參與；
- (g) 市區重建社區服務隊的設立和運作；以及
- (h) 分區諮詢委員會的成立和運作。

未來路向

8. 諒詢期將於 2001 年 9 月 30 日屆滿。在參考過公眾的意見後，規劃地政局將會為市區重建策略定案，以及向市建局發出該策略。根據《市區重建局條例》第 21 條，市建局在擬備其五年業務綱領時，必須依循市區重建策略所列明的指引。

規劃地政局
2001 年 9 月

規劃地政局代表出席有關市區重建策略草案的
簡報會、研討會和論壇一覽表
(截至 2001 年 9 月 15 日)

編號	日期	團體
1.	8 月 8 日	社會工作者論壇
2.	8 月 10 日	深水埗區議會市區重建問題工作小組
3.	8 月 14 日	葵青區議會規劃環保委員會
4.	8 月 14 日	香港規劃師學會
5.	8 月 16 日	油尖旺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
6.	8 月 17 日	灣仔區居民
7.	8 月 20 日	公眾諮詢大會（九龍西）
8.	8 月 22 日	香港大學城市規劃及環境管理研究中心
9.	8 月 23 日	社會工作者簡介會
10.	8 月 23 日	中西區居民
11.	8 月 24 日	城市規劃委員會
12.	8 月 24 日	深水埗區居民
13.	8 月 27 日	環境諮詢委員會
14.	8 月 28 日	香港社會服務聯會
15.	8 月 30 日	市區重建局董事會
16.	8 月 31 日	公眾諮詢大會（九龍東）
17.	9 月 3 日	古物諮詢委員會
18.	9 月 4 日	九龍城區議會
19.	9 月 5 日	社會工作者簡介會
20.	9 月 6 日	東區區議會工務建設及發展委員會
21.	9 月 11 日	土地及建築諮詢委員會
22.	9 月 11 日	觀塘區議會
23.	9 月 13 日	中西區區議會
24.	9 月 14 日	大角咀區居民
合共：24 個場合		